

## 东北大学秦皇岛分校收费项目公示

一、全日制本科生学费			
收费项目	具体专业/宿舍楼	收费标准	批准机关及文号
本科生学费（大类招生，大一统一培养阶段）	经济学类、数学类、机械类、材料类、工商管理类	4600元/生·学年	1. 河北省物价局、财政厅、教育厅（冀价行费[2018]93号） 2. 河北省物价局、财政厅、教育厅（冀价行费[2008]42号） 3. 辽宁省物价局、财政厅、教育厅（辽价发[2003]15号）
	外国语言文学类、电子信息类、自动化类、计算机类	5200元/生·学年	
本科生学费（大类招生，大二后分专业培养阶段）	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、工商管理、市场营销、会计学、行政管理、工业工程、电子商务、经济学、国际经济与贸易、金融学、机械工程、过程装备与控制工程、测控技术与仪器、数学与应用数学、材料成型及控制工程、材料科学与工程、冶金工程、功能材料、环境工程、环境科学	4600元/生·学年	
	资源勘查工程	2500元/生·学年	
	车辆工程、信息与计算科学、应用统计学	4800元/生·学年	
	电子信息工程、通信工程、计算机科学与技术、物联网工程、生物医学工程、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、自动化、英语、日语	5200元/生·学年	
	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、工商管理、市场营销、会计学、行政管理、工业工程、电子商务、经济学、国际经济与贸易、金融学、机械工程、过程装备与控制工程、测控技术与仪器、数学与应用数学、应用统计学、材料成型及控制工程、材料科学与工程、冶金工程、功能材料、环境工程、环境科学	4500元/生·学年	

2015级学生学费	资源勘查工程	2500元/生·学年	
	信息与计算科学、车辆工程	4800元/生·学年	
	电子信息工程、通信工程、计算机科学与技术、物联网工程、生物医学工程、自动化、英语、日语	5000元/生·学年	
	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	5200元/生·学年	
<b>二、住宿费</b>			
<b>收费项目</b>	<b>具体专业/宿舍楼</b>	<b>收费标准</b>	<b>批准机关及文号</b>
住宿费（含全日制本科生、研究生）	学生公寓1、2、3号楼（6人间）	800元/生·学年	河北省物价局、教育厅（冀价行费[2014]20号）
	学生公寓4号楼（6人间）	800元/生·学年	河北省物价局、教育厅（冀价行费[2015]32号）
	学生公寓5号楼（6人间）	800元/生·学年	河北省物价局、财政厅、教育厅（冀价行费字[2002]2号）
	学生公寓6号楼（6人间）	1000元/生·学年	河北省物价局、教育厅（冀价行费[2011]1号）
	学生公寓6号楼（4人间）	1200元/生·学年	
<b>三、服务性收费</b>			
<b>收费项目</b>	<b>收费标准</b>	<b>批准机关及文号</b>	<b>收取对象</b>

证卡补办费	首次发放不收费	河北省物价局、财政厅、教育厅（冀价行费[2008]42号）	在读学生
	补办：学生证（含火车票优惠卡）9元/本；学生证（不含火车票优惠卡）2元/本；火车票优惠卡7元/个；校园一卡通，按制作成本收取		
上机（含上网）服务费	每小时不超过1元		在读学生
培训费	按已备案收费项目及标准收费	在读学生	
<b>四、代收费</b>			
<b>收费项目</b>	<b>收费标准</b>	<b>批准机关及文号</b>	<b>收取对象</b>
教材费	500元/人，据实结算，多退少补	河北省物价局、财政厅、教育厅（冀价行费[2008]42号）	大一新生
体检费	50元/人		大一新生、研一新生
<b>五、来华留学生收费</b>			
<b>收费项目</b>	<b>收费标准</b>	<b>批准机关及文号</b>	<b>收取对象</b>
学费	非学历语言生：0.3万元/月，0.75万元/学期，1.4万元/学年		
	本科大学生：文科1.6万元/学年，理工科2.0万元/学年		

	硕士研究生：文科2.0万元/学年，理工科2.5万元/学年	1. 河北省物价局、财政厅、教育厅（冀价行费[2008]42号） 2. 国家教育委员会、国家计划委员会（教外来[1998]7号）	来华留学生
住宿费	40元/床/天		
报名费	400元		
其他费用	教材费、保险费及教学计划之外的实验、实习、专业参观等费用，按实际成本计价收费		

投诉电话：12358（秦皇岛市物价局）

联系电话：0335-8051793（东北大学秦皇岛分校财经处）